肇庆市自然资源局高要分局

2026-2027年度高要区行政辖区内的建设项目规划许可批前公示工作技术服务项目采购

需

求

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2026-2027年度高要区行政辖区内的建设项目规划许可批前公示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公开选取单位：肇庆市自然资源局高要分局

日期：2026年7月

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采购单位：肇庆市自然资源局高要分局

二、采购项目名称：2026-2027年度高要区行政辖区内的建设项目规划许可批前公示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三、中介服务名称：2026-2027年度高要区行政辖区内的建设项目规划许可批前公示工作技术服务项目

四、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一）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

（二）具有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服务，且服务机构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五、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一）服务类型：城乡规划编制

（二）服务内容：

1.公示图制作。建设项目规划许可批前公示图的制作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一**是**“文字说明”，概述项目的基本情况，主要包括：项目名称、位置、公示媒介和时间以及规划条件中各项规划强制性指标如容积率、建筑密度等；二**是**“区位示意图”，标注项目地块在城市中的区位；三**是**“方案示意图”，主要包括：拟建建筑物（包括地下室）轮廓线及其建筑用途、层数等；建筑退线及间距尺寸，用地范围线及周边规划道路；各类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如幼儿园、社区服务中心、

文化活动中心、垃圾转运站、公共厕所、消防站、加油站、变电站等等）的位置及范围。

2.公示图发布。协助我局在肇庆市自然资源局网站发布2026-2027年度的规划批前公示图，并确保发布的及时性。

3.公示牌现场勘察、张贴及取证。在制作建设项目公示图之前进行现场勘察、拍照，确认项目周边的现状地形，根据《肇庆市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结合现场照片制作《公示牌设置示意图》，确保公示牌设置在现场出入口显眼位置及方便利害关系人阅知的显著位置；待公示图批出后按《公示牌设置示意图》位置在建设工程现场的主要出入口、售楼部、相邻建筑物等位置张贴公示牌（必要时竖立支架），并拍照取证，公示时间不少于十日。

4.公示资料归档。负责将公示图、公示现场取证照片打印归档，并提交肇庆市自然资源局高要分局。

5.服务要求：

（1）公示制作深度需符合《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和《肇庆市城乡规划公开公示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

（2）在收到规划批前公示相关资料和需求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现场踏勘、批前公示图初稿的制作，并提交给肇庆市自然资源局内相应业务部门审核，若业务部门提出修改意见，需在2个工作日内按照要求完成修改，并再次提交业务部门审核。

（3）在规划批前公示图初稿通过业务部门审核批准后，于接到业务部门通知后的1个工作日内完成批前公示图定稿样图的制作、打

印及张贴工作。

（4）现场公示牌在公示期间遭到损坏的，需负责重新制作公示牌并张贴。

六、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一）合同履行地点: 肇庆市高要区。

（二）合同履行方式:满足本次技术服务采购。

七、公开选取方式和预算:

（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二）项目预算: 项目预算为 48-50 万元（肆拾捌万元至伍拾万元）。

八、服务时间:

（一）本项目工作自 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7 年 7 月 31 日止。

（二）由于政策变动、主管部门审批延时或其它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工作和工程进度延期的，项目完成时间相应顺延。

九、结算方式:

根据双方签订合同约定。

十、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十一、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

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十二、方案择优选取评分标准

（一）单位资质：具备的项目资质等级较高（35-31）；具备的项目资质等级一般（30-11）；项目资质不全的（10-0）。

（二）相关项目经验：相关项目经验丰富，熟悉本地情况（30-21）；有一定的相关项目经验，了解本地情况（20-11）；缺乏相关项目经验，对本地情况不熟悉（10-0）。

（三）技术人员力量：技术人员力量雄厚，技术人员具备相应的职称和证书（20-11）；技术人员力量一般，具备相应职称和证书的技术人员较少　（10-0）。

（四）综合信用评价：根据公示及公告等评价，综合信用评价高，提供服务质量好、成果达标规范（10-8）；根据公示及公告等评价，综合信用评 价较高，提供服务质量较好、成果符合标准要求（7-5）；根据公示及公告等评价，综合信用评价一般，提供服务质量一般、成果基本符合要求（4-0）。

（五）公司是否在本市、区设有分公司、办事处或派出机构等：是（5-3）；否（2-0）。

采购单位（公章）：肇庆市自然资源局高要分局

日期：　　2026 年 7 月 30 日